



股票代码：002728

股票简称：特一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3-083

债券代码：128025

债券简称：特一转债

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“特一转债”到期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**停止交易事由**：“特一转债”将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到期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——可转换公司债券》规定，可转债自转股期结束前的第 3 个交易日起应当停止交易。

2、“特一转债”**停止交易日**：2023 年 12 月 4 日。

3、“特一转债”在停止交易后、转股期结束前（即自 2023 年 12 月 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6 日），“特一转债”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“特一转债”转换为公司的股票。

4、根据安排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6 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“特一转债”，公司将以 106 元/张（含最后一期利息，含税）的价格到期全部赎回；本次赎回完成后，“特一转债”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[2017]2004 号”文核准，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特一药业”）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公开发行了 354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，每张面值 100 元，发行总额 3.54 亿元。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“深证上[2017]【831】号”文同意，公司 3.54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，债券简称“特一转债”，债券代码“128025”。

上述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到期，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停止交易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



司《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现将公司“特一转债”停止交易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可转债停止交易原因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——可转换公司债券》规定，可转债自转股期结束前的第3个交易日起应当停止交易。“特一转债”到期日为2023年12月6日，根据规定，“特一转债”将于2023年12月4日停止交易，2023年12月1日为最后交易日，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“Z一转债”。

二、可转债停止交易相关事项说明

1、停止交易日：2023年12月4日。

2、“特一转债”在停止交易后、转股期结束前（即自2023年12月4日至2023年12月6日），“特一转债”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“特一转债”转换为公司的股票。

三、兑付方案

根据公司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》的规定，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，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06%（含最后一期利息）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，即“特一转债”到期合计兑付价格为106元/张（含最后一期利息，含税）。

四、可转债兑付摘牌

“特一转债”到期后，公司将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发布可转债到期兑付及摘牌的相关公告，完成“特一转债”到期兑付摘牌工作。

五、其他说明事项

咨询部门：证券事务部

联系人：徐少华

联系电话：0750-5627588

特此公告。

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31日